

国外高校招生考试模式的比较与启示

章亚骏

(国家开放大学,北京 100039)

摘要:综观美、英、俄、日、韩、澳6国的招考制度,核心考试不可或缺、招生评价灵活多样是各国的共同选择。但是,各国的招考模式在各自国情的基础上也互有差异,不存在普适性的标准模式。比较研究的目标不是简单以某种模式为归依,而是要立足国情,在消化吸收的前提下,综合、灵活地应用他国经验。

关键词: 高考;高考改革;高校招生;评价模式

【中图分类号】G40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5-8427(2017)11-0046-10

DOI: 10.19360/j.cnki.11-3303/g4.2017.11.009

按照当前的发展速度,我国高等教育步入普及化阶段指日可待,如何调整和完善现有的招生评价模式以适应普及化阶段的高校招生需求,是我国即将面临的重要问题。发达国家高等教育起步较早、发展较快,已经积攒了丰富的招生评价经验。通过考察各国现行的高校招生评价模式,在尊重国情差异的基础上博采众长,对早日建成中国特色现代考试招生制度具有重要的启示意义。

1 国外高校招生考试模式介绍

1.1 美国高校招生考试模式

根据招生政策是否带有竞争性,可把美国高校分成两种类型。一种实行开放入学,如社区学院和部分州立大学,凡是具有高中文凭或同等学力证明者,只要申请皆可入学;另一种实行筛选入学,对申请者的学业表现有一定要求,竞争越激烈的高校淘汰率也就越高。美国高校拥有完全的招生自主权,通常依据高中成绩、统考成绩、课外活动、自述材料、推荐信及面试中的数项指标对考生的入学资质作出综合评价。

在这些指标里,高中成绩是最受重视的一项,一般要求高中生至少修读15个学分^[1]。多数高校对考生的高中修读课程有明确规定,主要包括英语、数学、外语、科学、历史与社会科学等科目,有意报考的考生就会以此为绳来设计自己的课程组合。另一些高校则对报考者的修习课程不作硬性规定,但并不是说这些高校的入学要求相对就低。实际上,顶尖大学即便没有设定必修课程,也会斟酌考生选修课程的类型分布和难易水平,以判断其是否富有上进心和挑战精神。难度越大的课程,成绩的含金量往往越高,申请者为了树立竞争优势,就要充分利用好学校资源,多选修一些难度大的高级课程或大学预修课程(即AP课程)。至于成绩的表现形式,主要有平均绩点(GPA)和年级排名两种,高校通常会结合考生所在学校条件和家庭背景来综合考量分数排名。排名靠前的大学录取新生的GPA基本在3.5以上,相当于年级排名前20%。

在美国高校招生评价中,大学入学考试成绩的重要性仅次于高中成绩,由独立的非营利机构组织测评,最权威的是大学理事会(College Board)主办

【作者简介】章亚骏(1990—),男,国家开放大学。

的SAT考试和ACT公司主办的ACT考试。大部分实行筛选入学的高校都采用SAT考试或ACT考试。尽管随着对标准化考试有效性和公平性质疑的加剧,近年来不断有高校开始弱化甚至舍弃入学考试成绩要求,推行“可免试入学”政策,但SAT考试和ACT考试成绩目前仍然颇具影响力。SAT考试分推理考试和学科考试两部分,每年分别举办7次和5次,考生可多次参加,并以最高成绩作为选拔依据。推理考试用以评价考生的认知、分析及解决问题能力,由数学、阅读和写作3部分构成,每部分各800分。2016年改革后,写作部分变为可选项,单独报告成绩。学科考试用以测试考生各科目的理解能力和水平,涵盖文学、数学、科学、历史和外语5大类的近20门高中阶段课程。其中,推理考试应用最为广泛,是否参考写作成绩以及需要几门学科考试成绩,均由高校根据自身的竞争层次与专业类别自主决定。与SAT考试相比,ACT考试和高中教学的关联度更高,主要考查高中生一般教育的发展水平,以及完成大学学业的能力。ACT考试每年举办4~6次,包括英语、数学、阅读和科学4个科目,写作同样是选考项目。SAT和ACT考试成绩的有效期均为两年。

除上述量化的分数标准外,美国高校招生时还注重对考生校内外综合表现的考查。参加课外活动的情况,能够反映出考生的责任意识、适应能力、组织领导才能等非学术能力,这些特殊的才能有利于打造多样化的校园文化。美国高校评价课外活动的重点不在数量,而在质量上,更加看重参与活动的深度、贡献与影响力。自述材料包括个人自述、入学短文、才艺证明等资料,不仅能显露考生的文字表述能力和问题分析能力,而且能帮助高校更全面地了解学生,如此高校就更容易招收到符合自身办学风格的新生。高层次大学一般会要求考生提供两封以上推荐信,主要由熟悉的任课教师负责撰写,在招生评价中占有一定分量,如在哈佛大学招生评价中推荐信占5%的权重。此外,面试也是

美国高校招生评价的构成要素之一。与我国不同,美国高校面试不会限定在本校内完成,而是由散布各地的校友志愿者们代表学校在当地进行。面试既赋予考生展现个性、特长、才华的平台,也是大学自我推介的渠道。

1.2 英国高校招生考试模式

与美国类似,英国也奉行“招考分离”政策。政府不直接参与组织大学招生考试,而是依靠独立于政府的非营利性组织,面向社会提供招生考试公共服务。其中,考试工作由经过整合后的6个综合考试认证机构负责,招生录取工作则由高校招生服务中心(Universities and Colleges Admissions Services,简称UCAS)负责^[2]。UCAS的核心职能是充当大学和考生之间的媒介,将考生的申请材料提交给目标高校,由高校自主决定无条件录取、基于考试结果的有条件录取或拒绝录取,然后UCAS通常会在14天内给考生答复。申请者是否为大学所接受,主要取决于各类证书考试成绩、学校推荐信、个人陈述、高校面试等因素。

英国中学没有初中、高中之分,其义务教育总体分为4个阶段:第一阶段为1~2年级,第二阶段为3~6年级,第三阶段为7~9年级,第四阶段为10~11年级。第四阶段相当于我国的高一、高二,该阶段学习结束后,学生需参加中等教育普通证书考试(GCSE)。GCSE考试大约开设了14类专业的70多门科目,考生一般至少选考5门,其中核心科目(数学、英语、科学)为必考,其他自选,各科成绩分A~G共7个等级,颁发单科证书。

完成义务教育后,学生可以选择就业,但多数学生都会选择继续学习,于是便进入到A-Level课程阶段。A-Level可看作是大学预科教育阶段,一门完整的A-Level课程由第一年的AS课程与第二年的A2课程组成,也可只学AS课程而不继续学习A2课程。AS阶段与A2阶段分别和我国的高三与大学一年级大体对应,因此英国的大学本科多为三年制。

A-Level课程涉及科目超过70门,其中如批判思维、欧洲研究等少量科目仅限AS课程,每位学生通常选择3~5科考试。针对A-Level课程的高级水平普通教育证书考试(A-Level证书考试)有“英国高考”之称,是英国高校招生评价的最重要依据。A-Level证书分A~E 5个等级(U代表不及格),评分综合校内教师课程作业评价和校外机构考试评价得出,同样颁发单科证书。学完第一年的AS课程即可参加高级水平普通教育证书辅助证书考试(AS-Level证书考试),有些高校允许2个AS-Level证书抵一个A-Level证书,但剑桥、牛津这样的顶尖高校对两种证书有单独要求。

经过2015年的改革后,A-Level与AS-Level证书考试由原来的一年两考(1月和6月)变为只在6月举行的一年一考。A-Level成绩不再是AS成绩与A2成绩之和,学生可不参加AS考试而直接参加A-Level考试。AS-Level证书成绩在高校招生分数转换系统中所占比重也由50%下降为40%^[3]。不同高校对A-Level证书成绩的要求不完全相同。3门A-Level必考课程中,一般大学要求至少2门达到E以上等级,较好的大学要求3门课程均应达到C等级以上,而一流大学则要求均达到A以上等级。

由于越来越多的申请者在A-Level考试中获得较高的等级,因此大多数学校还参考申请者GCSE考试成绩和其他证书考试成绩^[4]。此外,主要描述考生在校期间学业情况的学校推荐信,阐述申请课程理由、学习所选课程优势、相关工作经历和课外活动情况的个人陈述,也会在申请者条件大致相同时发挥决定作用。剑桥大学、牛津大学等著名高校还会在初步筛选后对剩余的申请者进行面试,考查考生的综合能力。

1.3 俄罗斯高校招生考试模式

传统上,俄罗斯高校都自行开展招生测试。但这种招生方式存在以下缺陷:1)大学招生自主权过大,缺乏有效监管,种种腐败现象层出不穷,严重危

害了招考公正和社会正义;2)俄罗斯地域辽阔,名牌大学多集中在西部中心城市,舟车劳顿的同时加重了边远地区考生的考试成本和经济负担,有损教育公平;3)中学毕业考试与大学招生考试完全分离,且各大学自主招生测试不统一、差异大,考生既要为中学毕业做好准备,还要备考多所高校的入学考试,加大了考生的课业负担和学习压力;4)高中毕业生的能力没有统一的量尺,不同地方、不同中学的考评随意性强、差异性大,不利于评估和把控教育质量,造成俄罗斯基础教育质量大幅下滑。

为克服上述缺陷,强化国家意志,促进政局平稳,重塑大国形象,同时与国际接轨,俄罗斯总理于2001年签署《关于试行国家统一考试的决定》,拉开统一考试改革的序幕,并最先在5个联邦主体试点。经过逐年推广,2009年国家统一考试制度写入联邦教育法律,国家统一考试成为唯一的高中毕业考试,也是主要的大学入学考试。每个高中毕业生必须通过这一考试,才能获得高中毕业文凭,并获得进入大学学习的资格。

俄罗斯国家统一考试科目包括俄语、外语、数学、文学、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社会和计算机科学,其中数学考试有基础数学和专业数学之分。从毕业的角度来说,俄语和基础数学是必考科目,每个学生必须在这两门科目上取得要求的分数才能获得中学毕业文凭和大学入学资格。从升学的角度看,科目选择采取“2+1+1”方案,分别代表必考科目、选考科目和斟酌科目。两门必考科目由教科部根据专业统一规定,选考科目由高校在教科部列出的选考类科目清单中选择1门,斟酌科目则由高校自愿在教科部给定的斟酌科目列表中选择1门,但高校也可以不选择斟酌类科目而只考3门。选作升学考试的数学科目必须是专业数学。至于考试时间和次数,2015年后,俄罗斯国家统一考试在4月和5~6月分两个阶段举行,中学生在结束中等教育阶段某科目的学习任务后即可参加该科目的

统一考试^[5]。教科省每年会划定本科招生最低分数线,各高校也可自主划定高于最低分数线的学校招生分数线,国家统一考试成绩的有效期为4年。

在国家统一考试分数的基础上,少数顶尖大学获俄罗斯政府批准,可就特定专业设置专业加试,而具有特殊法律地位的国立莫斯科大学和国立圣彼得堡大学无须政府批准,可为任一专业招生进行加试^[6]。除特定高校的专业加试外,还有特定专业的创造能力加试,诸如林业学、教育学、建筑学等60个专业在招生时是否设置创造能力加试,由高校自主决定。

俄罗斯的特权生制度与我国的保送生制度类似,是对以统一考试为主的招生评价模式的补充,也分行业专业类特权生、政策照顾类特权生和学业评价类特权生3种。行业专业类特长生面向高级别体育赛事获奖者,如果报考运动类专业可免试入学。政策照顾类特权生的照顾对象包括残障人士、受灾群众、孤儿、烈士子女等,可单独划定公费名额或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学业评价类特权生则针对奥运会获奖者和奥运会国家队队员,报考与奥运会参赛项目相同或相近专业时,可获得免试入学特权;如放弃免试入学机会,则享有免除相应科目统一考试、直接记作单科满分或并列最高分的权利。

1.4 日本高校招生考试模式

当前,日本实行的是兼顾统一性和多样性的双层多元招生模式。双层即二次考试制度,包括第一阶段的统一学历考试和第二阶段的高校单独测试。多元体现在高校单独测试阶段,各大学根据需要自行确定自主测评方式,主要有个别学历检查、推荐入学、AO(Admission Office)考试和特别考试4种。

第一阶段的统一学历考试由日本国家大学入学考试中心负责。该中心成立于1977年,是经文部省授权的专业考试机构。1979年,统一考试制度付诸实施,被称作“全国共通第一次学历考试”(简称“共通一次考试”),报考国立或公立大学的学生均

需参加,用于检验考生是否具备完成大学学业的才能。共通一次考试在实行当中暴露出诸多问题,如考试科目固定,考生缺乏选择权,高校过于倚重统一考试成绩,甚至仅仅依据考试总分选拔学生。鉴于这种情况,自1990年起,同样由大学入学考试中心负责的统一考试新体系——全国大学入学中心考试(简称“中心考试”)代替共通一次考试,并沿用至今。

中心考试是一种标准化测试,题型全部为选择题,由大学入学考试中心按照课程指南命题,以高中阶段所教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为主要内容,不允许出偏题、怪题及难题。考试科目包括国语、数学、外语、科学、地理与历史和公民6个学科的29个测试科目,学生根据报考大学的要求参加规定科目的测试。中心考试成绩在招生中的作用可以分为3种情况:1)一些私立大学只要求学生提供中心考试结果,将其作为录取学生的唯一依据;2)大部分国立大学综合参考中心考试和学校二次考试的成绩来选拔学生;3)少数竞争特别激烈的大学,首先依据中心考试成绩筛选出一部分拔尖的考生,再对这部分考生进行学校组织的二次考试,根据二次考试结果作出最后的选择。

个别学历检查是各大学单独组织的二次考试,各校依照学校特色和专业要求自主命题,不仅考查基本的专业知识与学习技能,还着重考查学生的思维能力、观察能力、表达能力、运用已有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等。因此,考试方式以作文、论述、口试、操作等为主,考试科目一般为1~4个,试题量不大。2015年日本国立大学、公立大学、私立大学采用个别学历检查方式招收新生的比重分别为84.6%、73.2%和49%,可以说个别学历检查依然是国立和公立大学招生中最常用的二次考试形式。

通过中心考试和个别学历检查录取新生属于一般招生入学。此外的推荐入学、AO考试、特别考试(针对回国人员子女、社会人士等特殊人群,实际

招生人数比例通常不到1%,且呈减少趋势)等入学方式属于特殊选拔录取。推荐免试入学有两种方式:一种是凭高中校长的推荐;另一种是经考核后某科目成绩确定为优异^[7]。竞争力较小的大学可利用推荐入学来吸引学生,保证生源数量。顶尖大学则依靠这种方式来招收特长生或特优人才,因此对考生的高中平均成绩有较高要求,多数还会设置中心考试的科目及成绩条件,并根据需要增加论文、面试等综合考查。

AO考试是一种注重综合素质评价的考试方式,主要由事务局招生专员对考生提交的入学申请书、学习计划书、课题报告等书面材料进行分析,并采取与考生进行长时间、细致深入的面试相结合的方式,对考生的适应性、个性特点、学习意愿及目标、创新能力等进行综合评价和选拔^[8]。AO考试招生近年来发展势头强劲,一方面,不少私立大学面临学龄人口不断减少的压力,与推荐入学一样,AO考试也具有吸引学生、确保生源的作用;另一方面,东京大学、京都大学等优质国立大学因越来越重视学生的综合素质而引入AO考试。2016年,61%的国立大学使用AO考试,创下历史新高。

1.5 韩国高校招生考试模式

韩国现行的高校招生模式,按招生对象大致可分为一般招生和特别招生。一般招生以普通学生为招生对象,根据一般性的教育标准,通过常规的学业评价方式来选拔新生。特别招生以有特殊身份经历或专业特长的学生为招生对象,意在扩大特定人群的入学机会,从而有助于维护社会公正和教育公平。特别招生主要分机会均衡特别招生和特殊专业特别招生两种类型。机会均衡特别招生对象包括低收入阶层、农渔村学生、残疾人、海外侨民、对社会有贡献者子女等。特殊专业特别招生对象包括艺术体育特长生、外语特长生、创意设计特长生等。特别招生类似于我国保送生制度中对政策照顾类和行业专业类考生群体的招生优惠。

按照招生时间的不同,韩国高校招生模式可划分为随时招生和定时招生,各大学自主确定两者的招生配额。随时招生人数一般多于定时招生人数,2014年韩国随时招生录取人数比例达66.2%,名校则在70%以上,且呈现持续上升趋势。随时招生制度始于2002年,只要招生人数没有超过年度招生定额,大学可随时选拔新生,随时招生录取者不能再参加定时招生。定时招生安排在每学年开始前的固定时间进行,所有大学被打乱分成招生时间不重叠的3类,考生可在每类中各选择一所大学报考,以增加考入理想高校的几率。

随时招生和定时招生都包含了一般招生和特别招生,两者的最大差别在于是否将统一的大学修学能力考试成绩纳入招生评价标准。随时招生一般根据学校生活记录簿和高校自主测评进行招生,定时招生则主要参考大学修学能力考试成绩,辅以学生生活记录簿成绩和高校自主测评成绩来选拔新生。由此可见,韩国高校招生的评价要素包括大学修学能力考试、学校生活记录簿和高校自主测评。

大学修学能力考试诞生于1994年,不仅测试学校教授过的内容,还对考生的学习能力进行评估。当前,修学能力考试由国语、数学、英语、综合、第二外语5门科目组成。其中,国语、数学、英语均设难度较小的A卷和难度较大的B卷;综合科目分科学探究、社会探究、职业探究3类;报考外语专业需加试第二外语。考生依据个人能力与目标学校专业要求选择考试科目,大部分名校要求文科生选考国语B、数学A、英语B和社会探究,理科生选考国语A、数学B、英语B和科学探究。考试在每年的11月举办两次,相隔15天,考生可自愿选择考试次数,成绩以分数较高的一次为准^[9]。

学校生活记录簿能够反映考生的中学平时成绩和在校表现,其记载内容包括“教科”和“非教科”两方面。前者包括学年所学科目成绩排名、科目平均分数以及所选专业相关的课外活动;后者包括

出勤、获奖、取得资格证、社会奉献、课外阅读等学习以外的活动内容^[10]。学校生活记录簿成绩的评分细则及计分比例由各大学自行设定,相比随时招生中学校生活记录簿发挥举足轻重的作用,定时招生中学校生活记录簿成绩占比通常较小,对录取结果的影响微乎其微。

高校自主测评主要存在于竞争激烈的名牌大学,以检测考生思维能力、判断力、解决问题能力的论述考试为主,论述方式包括文字表述和口头表达,文字表述占大多数。近年来,为进一步增强招生自主性,一些韩国高校纷纷引进入学审定官制度,广泛应用于特别招生模式当中。入学审定官是由政府出资培养的面试招生专家,负责审阅考生的学校生活记录簿、推荐信、自我介绍等书面材料,并结合相关面试,对考生作出评价。

1.6 澳大利亚高校招生考试模式

作为联邦制国家,澳大利亚由6个州和2个领地组成。2009年以前,各州高校招生的主要依据不尽相同,新南威尔士州与首都领地采用UAI(Universities Admission Index),维多利亚州采用ENTER(Equivalent National Tertiary Entrance Rank),昆士兰州采用OP(Overall Position),其余地区采用TER(Tertiary Entrance Rank)。2009年,为简化各州之间的分数换算,方便考生跨州申请大学,除昆士兰州仍采用OP制度外,澳大利亚开始采用统一的“澳大利亚高等学校入学排行”(Australian Tertiary Admission Rank, ATAR),代替原来的UAI、ENTER、TER等制度,作为多数大学入学的主要标准^[11]。

无论是原来的UAI、ENTER、TER、OP,还是现在的ATAR,都是用于大学招生的排名系统,反映考生在当年所有毕业生中的排位。例如,ATAR为95,意味着该生的大学入学等级排名位于前5%。参照往年的招生情况,澳大利亚大学每年都会提前划定各专业招生的最低ATAR分数要求,有些高校及专业还会在最低分数线的基础上,设置面试、先修课程、

能力倾向、个人作品等附加选拔条件。除以ATAR排名系统为核心的主要招生途径外,针对非应届生、精英学生、土著民族学生、乡村学生、留学生等申请者,澳大利亚开设了特殊入学考试、加分奖励政策、教育公平入学方案、土著民族招生计划、乡村学生入学计划等多元招生通道。

作为一个排名系统,ATAR本身并不承担任何直接测评工作,其分值计算完全依照高中毕业证书考试的课程与成绩。澳大利亚高校招生中心(Universities Admissions Center, UAC)需要在能够参与ATAR计算的课程成绩中,由高到低选取最好的4门课程分数和其后2门课程分数的10%相加取得总分后再进行ATAR分数的百分比换算。其中,所选课程的分数并非原始的学科分数,而是依据课程难度调整后的标准化分数。澳大利亚高中毕业证书在各州的名称、要求有所不同,如新南威尔士州为HSC(Higher School Certificate),维多利亚州为VCE(Victorian Certificate of Education),首都领地为ACT12证书。虽然称呼不同,但都兼具毕业、升学、就业资格等多重功能。

这里以澳大利亚人口最多、教育最出色的新南威尔士州的HSC为例,简要说明澳大利亚高中毕业证书考试的情况。HSC考试由新州教学委员会组织实施,从每年的10月中旬开始,持续到11月中旬结束,期间要互不重合地安排100多门课程考试。考试形式主要是纸笔考试,某些课程也包括面试、递交设计方案、实践活动等方式,各科笔试时间通常在1~1.5小时。这100多门课程设置灵活丰富、覆盖面广,涉及英语、数学、外语、自然科学、社会科学、技术、艺术等。其中,英语是必修课程,其他课程的选择除要满足教育培训部规定的最低要求外,还要参照所在中学的教学特色和目标高校的入学条件以及考生自身的兴趣特长作出决定。每门课的HSC分数由HSC统考成绩和中学平时成绩按比例折算而成。为了保证平时成绩的公平,消除

不同学校间的评分差异, HSC 考试不仅制定了详细统一的评分标准, 让每所学校都能遵照评分, 而且新州教学委员会还将根据各校统考成绩对平时成绩作合理调整。

2 国外高校招生考试模式的异同比较

美、英、俄、日、韩、澳6国均为全球重要经济体, 科教水平均处于世界领先地位, 且十分重视高等教育人才的选拔与培养。作为先进大学招生制度的代表, 各国的高校招生评价模式既存在共通之处, 也保持着各自的特色。其中, 相同点体现在评价的总体内容上, 不同点体现在评价的形式细节上, 均可从考试评价和招生评价两方面来阐述。

2.1 国外高校招生考试模式的共同点

综观各国高校招生考试模式, 核心考试不可或缺、招生评价灵活多样是共同选择。美、英、俄、日、韩、澳高校招生评价的总体内容见表1。

2.1.1 核心考试不可或缺

核心考试是指在高校招生中起到重要作用的大规模统一考试, 虽然名称和评价机制有所不同, 但各国均设立了这样一种评价结果能被各类招生单位共享利用的权威性考试制度, 相当于各个国家的“高考”。这些国家“高考”的一大特点就是科目众多, 少则数十科, 多则百余科。之所以有如此多的考试科目, 一是由于课程开设面广, 如英国 A-Level 考试科目包含了德语、波斯语、希伯来语等诸多外语类科目以及电影研究、纺织、食品技术等大量“非主流”科目; 二是由于科目划分较细, 如日本大学入

学中心考试中的公民科目被分为当代社会研究、伦理以及政治和经济3个测试类别; 三是由于同一课程按难度分科, 如韩国大学修学能力考试中的国语、数学、英语均按难度大小分设 A、B 考试科目。课程与考试科目的精细化设置为学生提供了多样化选择空间, 有利于因材施教, 使学生的个性化兴趣需求得到满足。尽管具体的科目清单因国而异, 但这些种类繁多的考试科目无外乎国语、数学、外语、自然科学、社会科学、技术、体育、艺术等几大共通的学科门类, 且各国或松或紧都会对报考科目提出限制条件, 如限制考试科目的数量与门类组合, 规定国语、数学、外语为必考科目等。考生选择科目很大程度上还受到高校专业要求的制约, 为了报考热门院校或专业, 往往需要选择一些难度较大、学术性强的科目学习。因此, 国外的核心考试固然内容丰富、选择面大, 但基本的学习领域和主流科目却是大同小异。

2.1.2 招生评价灵活多样

核心考试成绩很多时候是高校录取考生与否的关键依据, 但未必是影响招生结果的唯一因素。各国除核心考试外, 均设有其他形式的招生评价内容, 如中学平时成绩、实践活动情况、推荐信、自我陈述、高校加试等。这些多元化的评价内容突破了核心考试重点围绕知识和相关能力考查的局限, 能够帮助招生单位多方位了解考生的综合素质。多元的评价内容来自多元的评价主体, 中学评价、高校评价、社会评价、自我评价均可能用作招生依据。中学评价(如平时成绩、校内活动)建立起中学

表1 美、英、俄、日、韩、澳高校招生评价的总体内容

| 国别 | 核心考试名称 | 其他招生评价内容 |
|------|------------|----------------------------|
| 美国 | SAT/ACT 考试 | 高中成绩、课外活动、自述材料、推荐信、面试 |
| 英国 | A-Level 考试 | GCSE 等其他证书、学校推荐信、个人陈述、高校面试 |
| 俄罗斯 | 国家统一考试 | 少数高校的专业加试、部分专业的创造能力加试 |
| 日本 | 入学中心考试 | 二次考试(个别学历检查、AO 考试、推荐免试) |
| 韩国 | 修学能力考试 | 学校生活记录簿、高校自主测评 |
| 澳大利亚 | 毕业证书考试 | 中学平时成绩、高校附加选拔条件 |

与大学的衔接,能有效克服应试教育,注重学生的过程发展和素质培养。高校评价(如面试、专业加试)是基于招生需要的直接定向考查,有利于高校筛选出最合适的新生。社会评价(如校外实践、资质证书)密切联系社会,贴近现实生活,充分展现出考生的非学力素质和特殊才能。自我评价(如个人陈述、学业规划)可以加强考生的专业认知,减少报考的盲目性,同时有助于深化高校对申请者的了解。国外招生之所以能够综合运用多样的评价要素,最重要的原因在于国外高校一般都拥有较大的招生自主权。包括核心考试在内的各项评价内容没有绝对的孰轻孰重之分,更多的在于用与不用之别。具体在何种招生通道使用哪些评价要素大多由招生院校自主灵活决定,即便核心考试成绩也不是必选项目。

2.2 国外高校招生考试模式的不同点

招生考试制度是选拔和培养人才的基本教育制度,必然受到一国政治体制、经济发展、文化传统、社会风尚等因素的影响,不同的国情造就不同的考试招生制度。作为特定历史文化的产物,招生评价没有整齐划一的标准模式,各国间的模式差异是普遍存在的。

2.2.1 考试评价中的不同点

虽然各国都设有类似我国“高考”的核心考试,且在科目量、难度分层、门类齐全、有限选择等方面有着许多相通之处,但在具体考试形式上的差别也是显而易见的,主要表现为以下几点:1)统考范围不同,分全国性统考与区域性统考。就文中6国而言,只有澳大利亚实行区域性统考,每个州和领地均有各自的高中毕业证书考试,其余5国皆是全国性统考,核心考试在全国范围内通用。2)考试性质不同。英国、美国为社会化考试,由多家独立的非营利机构组织实施,其他国家的核心考试则由国家或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如俄罗斯的教科督察署、日本文部省下属的国家大学入学考试中心、澳

大利亚的新州教学委员会等。3)考试次数不同。比如美国的SAT考试和ACT考试每年举行5次以上,韩国的大学修学能力考试为一年两考,英国的A-Level考试为一年一考。4)考试时间不同。既有在上半年考试的英国(6月)和俄罗斯(4~6月),也有在下半年考试的韩国(11月)和澳大利亚(10~11月),还有考试次数较多、全年均匀安排考试的美国。5)成绩用途不同。有的核心考试成绩只用于高校招生评价,如美国的SAT考试和ACT考试,有的也用作毕业资格鉴定,如俄罗斯的USE考试,有的还可视为职业技能认证,如英国与澳大利亚的毕业证书。

2.2.2 招生评价中的不同点

国外高校的招生自主权大,招生渠道灵活,评价要素多样,具体到各个院校的招生评价细节必定是千差万别,整体上各国的招生评价有如下不同:1)核心考试成绩参与招生评价的形式不同,有以美国为代表的综合评价类型和以日本为代表的二次考试类型。综合评价类型中,招生院校会同时考量申请者的核心考试成绩与其他评价资料,分别按一定的比例折成总分后择优录取;二次考试类型中,招生院校先依据核心考试成绩完成第一轮筛选,再对入围考生进行第二轮的自主测试,最后统分结合确定招生人选。2)中学平时成绩融入招生评价的方式不同。美国的高中课程成绩和韩国的学校生活记录簿是作为一项单独的评价要素向高校提供;澳大利亚和英国把平时成绩与核心考试融合在一起,澳大利亚平时成绩占HSC总分的50%,英国平时成绩占A-Level总分的比重一般不超过30%;俄罗斯则未将中学平时成绩列入招生评价范畴。3)各国的招生评价中皆包含有别于他国的独特风格。例如,美国高校面试可由校友志愿者代表学校在生源地举行;英国成立了专门的高校招生服务中心;俄罗斯高校招生更加注重形式公平,只有少数高校和部分专业拥有加试资格;日本的二次考试有个别学

历检查、推荐免试、AO考试等多种形式供选择;韩国的随时招生制度打破了招生的时间限制;澳大利亚的ATAR简化了州际间的分数比较,直观反映出考生的总体学业排名。

3 国外高校招生考试模式对我国的启示

“他山之石,可以攻玉。”通过对发达国家招生评价模式的梳理研究,能够为破解我国日渐凸显的招考难题、正确把握改革方向提供一些可资借鉴的经验与启示。

3.1 求同存异,稳步推进现代化招考制度改革

比较各国高校招生评价模式的共性和差异,不是为了作出优劣评判,也不是择其众者而从之。实际上,每种模式都有其优点和局限性,不存在普适性的标准范式。比较研究的目标不是简单以某种模式为归依,而是要立足国情,在消化吸收的前提下综合、灵活地应用他国经验。总的来说,那些符合教育发展规律的改革方向与原则须与国际通行方法接轨;而具体到形式细节,向来无国际通例,完全可以保持或开创本国特色,不必妄自菲薄。面对高等教育从大众化走向普及化的挑战,发达国家的先行经验告诉我们,建立现代教育考试招生制度势在必行。作为各国现代教育考试招生制度的共同特点,“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应是我国招考改革所遵循的基本思路。但当前我国在区域协调发展、社会诚信建设、人才成长通道等方面与发达国家相比还有不小的差距。因此,改革既不可脱离国情,也不可急于求成,而应充分考量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制约因素,走渐进式改革道路,如同俄罗斯由完全的自主招生模式转变为典型的统考招生模式,也经过了历时9年的逐步推进。

3.2 招考分离,构建统分结合的多元招生渠道

招考分离是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应有之义。在综合评价招生模式出现以前,除少量的保送生和自主招生外,高考招生模式几乎在我国

一枝独秀,甚至是多数高校招生的唯一渠道,也难怪作为考试的高考和作为招生途径的高考模式经常被混为一谈,招考分离的提出便是要打破这一局面,将高考与高校招生评价区分开来。不过,招生与考试的相对分离不等同于绝对分离,简便高效、公平公正的高考招生模式不应完全舍弃。其实,国外也有不少只凭核心考试成绩进行招生的情况,何况我国在科举传统的影响下形成了独特的考试文化,招生对考试有所依赖本是理所当然的。但考试毕竟有其评价的局限性,高考招生模式唯有配以综合评价招生之类的其他招生渠道,统分结合供高校自主选择,方能满足不同高校的多样化招生需求。正如我国的招考合一表现为高考从考试到招生都由教育行政部门下属的考试招生机构负责,国外的招考分离则是核心考试由教育行政部门或非营利社会组织负责,招生工作由高校自身负责。招考分离的根本在于赋予高校更多的招生自主权,使其有一定的权力自行选择招生渠道或渠道组合。同时,这一放权应当面向更广大的高校群体,而不像自主招生那样仅限定在部分层次较高的院校。

3.3 高中与大学衔接,构建以学生为本的学业评价机制

国外高校招生十分重视高中与大学的衔接,有的将高中平时成绩或实践活动记录纳入总分的计算,有的在高中附设了大学预科学习班,通过预科阶段的考核才能进入顶尖大学。高中与大学衔接得好,不仅能对基础教育产生积极引导,更有利于提高准大学生的入学准备,增强学习的连贯性和适应性。在我国,高中与大学间的断层比较明显,改善的关键在于丰富评价内容并增加学生的可选择性,也就是“分类考试、综合评价”的思想。分类考试不会弱化高考的评价功能,相反意味着高考将更加充实。横向上,首先,区分普通高考和职业高考,按本科教育和职业教育的不同要求,分别以文化素质和职业技能为考查重点;其次,拓宽科目的组合

类别,通过高校分专业指定部分科目的方式深化高中与大学的衔接。纵向上,科目按难度分类,将数理化文理科的做法适当向其他科目延伸,学生可结合高校要求选择适合自身能力的科目难度进行学习。至于综合评价,作为多元录取的先决条件,丰富评价内容的重点需要加强考试以外的非学业因素评价,使综合素质较高的学生也能够建立起自身应有的优势,真正落实以学生为本的人才选拔培养理念。

参考文献

- [1] 李雄鹰. 高考评价研究[M]. 武汉: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4: 160.
- [2] 全林, 田祖国. 美英法三国高校的招生制度及其启示[J]. 教育科学, 2014(1): 89-96.
- [3] 于婷. 英国高校招生考试制度探析[J]. 中国考试, 2016(11): 18-22.
- [4] 雷新勇. 高考内容改革研究: 考试科目设置研究[M].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6: 31.
- [5] 邵海昆, 陈骁. 俄罗斯高考: 历史与现实[J]. 教育与考试, 2015(2): 34-39.
- [6] 邵海昆, 柴亚红. 俄罗斯高考制度的内容、特点及启示[J]. 教育测量与评价(理论版), 2015(2): 45-49.
- [7] 李雄鹰, 王颖. 日本大学入学考试中的综合评价研究[J]. 当代教育科学, 2016(18): 48-51.
- [8] 刘云, 李文英. 日本国立大学招生考试制度及其启示[J]. 河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6(6): 31-35.
- [9] 索丰, 常波. 韩国大学招生制度及其实施效果研究[J]. 外国教育研究, 2014(12): 31-41.
- [10] 刘志峰, 朴相信. 韩国入学招生制度现状及针对弱势群体相关政策研究[J]. 中国高教研究, 2013(10): 28-34.
- [11] 章勤琼, 麦克斯·斯蒂芬斯. 澳大利亚“新高考”制度评析及启示[J]. 外国中小学教育, 2015(7): 30-35.

A Comparative Study of Foreign College Admissions Practices and their Implications for China

ZHANG Yajun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Beijing 100039, China)

Abstract: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he college admissions practices of the United States, Britain, Russia, Japan, Korea and Australia reveals that while all the countries take the entrance examination as the hard core, which is indispensable in their college admissions practices, they nevertheless show flexibility and diversity. The varied practices suggest that there is no universal standard model for every country to follow. But rather, each country should base their practices on their own national conditions while at the same time drawing lessons, in a balanced, flexible way, from international practices.

Keywords: College Entrance Examination; College Entrance Examination Reform; College Admissions; Evaluation Models

(责任编辑:陈宁)